

证券代码：832673

证券简称：中香农科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湖北中香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5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现场会议 □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11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曹庆云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深圳旭泰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和中国

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执行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。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，遵循了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顺利地完成了以往年度各项审计任务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流动资金的使用效率，保障闲置资金收益，在不影响公司业务正常开展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公司拟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、证券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。

（1）投资理财产品品种：

短期、低风险的银行、证券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理财产品。

（2）投资额度：

拟投资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（含 4000 万元），资金可以滚动投资，即指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银行、证券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。

（3）资金来源：

仅限于公司自有的闲置资金。

（4）投资期限：

本次投资期限为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议，审议上述相关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0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湖北中香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湖北中香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5 日